公司代码:605399　　公司简称:晨光新材

#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晨光新材 | 605399 | 未变更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梁秋鸿 | 冯依樊 |
| 电话 | 025-86199510 | 025-86199510 |
| 办公地址 |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金源路 8 号 2 幢 8 楼 |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金源路 8 号 2 幢 8 楼 |
| 电子信箱 | jiangxichenguang@cgsilane.com | jiangxichenguang@cgsilane.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3,171,915,402.46 | 3,232,861,934.92 | -1.8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039,987,891.63 | 2,078,327,847.66 | -1.84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676,946,093.39 | 517,324,265.22 | 30.86 |
| 利润总额 | -35,958,109.98 | -680,642.41 | 不适用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8,860,984.30 | -4,289,889.53 | 不适用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1,780,463.73 | -34,641,434.47 | 不适用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2,487,252.40 | -743,721.47 | 不适用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9 | -0.19 | 减少 1.7 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3 | -0.01 | 不适用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2 | -0.01 | 不适用 |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 | |
|---|---|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21,657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江苏建丰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2.21 | 100,443,325 | 0 | 无 | |
| 香港诺贝尔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29.83 | 92,407,915 | 0 | 无 | |
| 江苏皓誉博瑞国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46 | 10,840,760 | 0 | 质押 | 10,840,760 |
| 丁建峰 | 境内自然人 | 1.47 | 4,578,210 | 0 | 无 | |
| 蒋炜 | 境内自然人 | 1.24 | 3,863,722 | 0 | 无 | |
| 陈平 | 境内自然人 | 0.96 | 3,000,000 | 0 | 无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量化睿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52 | 1,617,100 | 0 | 无 | |
| 厦门博乎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乎利多策略二十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40 | 1,240,117 | 0 | 无 | |
| 丁冰 | 境内自然人 | 0.38 | 1,183,000 | 0 | 无 | |
| 梁秋鸿 | 境内自然人 | 0.38 | 1,183,000 | 0 | 无 | |
| 丁洁 | 境内自然人 | 0.38 | 1,183,000 | 0 | 无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丁建峰持有控股股东江苏建丰投资有限公司 90%股权、持有香港诺贝尔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96.31%股权。丁建峰与丁冰为父子关系,丁建峰与丁洁为父女关系,丁冰与丁洁为姐弟关系,梁秋鸿与丁洁为夫妻关系。江苏建丰投资有限公司、香港诺贝尔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江苏建丰投资有限公司、香港诺贝尔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399　　证券简称:晨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0

##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在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金砂湾工业园向阳路 8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丁建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 1-6 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41)。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进一步提升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管理水平,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拟将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在原职责基础上增加 ESG 及可持续发展相关职责,并将原《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实施细则》,同时对该实施细则部分条款中相关内容进行修订。本次调整仅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名称和职责调整,其成员及任期规定等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399　　证券简称:晨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2

##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化工》有关规定,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售及收入实现情况

| 主要产品 | 2026年1-6月份产量(吨) | 2026年1-6月份销量(吨) | 2026年1-6月份销售金额(万元) |
|---|---|---|---|
| 功能性硅烷 | 47,700.68 | 36,344.48 | 59,184.33 |
| 功能性硅烷原料及中间体 | 83,228.94 | 11,838.74 | 6,584.42 |

注 1:功能性硅烷原料及中间体主要用于合成制备功能性硅烷产品,仅少量对外销售。

注 2:上述产品的产量、销量为合并报表层面的统计数据。以上销售金额为不含税金额。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 主要产品 | 2026年1-6月平均售价(元/吨) | 2025年1-6月平均售价(元/吨) | 变动幅度(%) |
|---|---|---|---|
| 功能性硅烷 | 16,284.27 | 14,608.81 | 11.47 |
| 功能性硅烷原料及中间体 | 5,561.76 | 5,720.61 | -2.78 |

注:以上价格为不含税价格。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 主要原材料 | 2026年1-6月采购均价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 | 2026年4-6月采购均价环比变动幅度(%) |
|---|---|---|
| 硅块 | -0.81 | -0.24 |
| 氯丙烯 | 41.34 | 8.24 |
| 乙醇 | 5.13 | 5.54 |
| 烯丙基缩水甘油醚 | 47.39 | 46.51 |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以上生产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399　　证券简称:晨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1

##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7 月 8 日《关于核准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93 号)核准,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晨光新材”)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6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3.1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05,36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60,132,702.54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全部到账,并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苏亚验[2020]14 号)。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发行名称 |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 2020年7月29日 |
| 本次报告期 |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
| 项目 | 金额 |
| 一、募集资金总额 | 60,536.00 |
|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0.00 |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 4,522.73 |
| 二、募集资金净额 | 56,013.27 |
| 减: | |
|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 34,220.66 |
| 本年度使用金额 | 7,074.41 |
| 暂时补流金额 | 0.00 |
| 现金管理金额 | 18,000.00 |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 0.27 |
| 其他-具体说明 | 0.00 |
| 加: | |
|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 6,605.98 |
| 其他-具体说明 | 0.00 |
|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金额 | 3,323.45 |

注 1: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注 2: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6,605.98 万元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利息收入。

注 3:上表“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未包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与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口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口支行以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湖口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功能性硅烷开发与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 2.3 万吨特种有机硅材料项目”,原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698.98 万元及截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 120.96 万元,实际金额以实施变更时的具体金额为准,下同)全部用于投入“年产 2.3 万吨特种有机硅材料项目”,不足部分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公司于 2022 年 2 月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详情参见 2022 年 2 月 2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晨光新材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年产 6.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技改扩能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36,000.00 万元用于建设“年产 21 万吨硅基新材料及 0.5 万吨钴基新材料项目”,不足部分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扣除上述 36,000.00 万元后剩余的募集资金仍用于投入“年产 6.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技改扩能项目”。公司于 2022 年 6 月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口支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详情参见 2022 年 6 月 1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晨光新材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发行名称 |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 | |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 2020年7月29日 | | | |
| 账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报告期末余额 | 账户状态 |
|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 | 46010078801000001027 | | 已注销 |
|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口支行 | 727339600000005189 | - | 使用中 |
|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口支行 | 36050164105000001318 | | 已注销 |
|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湖口支行 | 792900420100003 | | 已注销 |
|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口支行 | 727339600000013680 | 3,323.45 | 使用中 |

注:上表所列为除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18,000 万元以外的存储情况。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5,000 万元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前次授权到期后 12 个月内(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详情参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1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晨光新材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2026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前次授权到期后 12 个月内(2026 年 9 月 1 日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详情参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1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晨光新材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截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发行名称 |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 |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 2020年7月29日 | | |
|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 计划起始日期 | 计划截止日期 |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
| 不超过 25,000 万元 |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 2025年9月1日 | 2026年8月31日 | 2025年8月14日 |
| 不超过 10,000 万元 |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 2026年9月1日 | 2027年8月31日 | 2026年8月10日 |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发行名称 |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 2020年7月29日 | | | | | | | | | |
| 委托方 | 受托银行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购买金额 | 起始日期 | 截止日期 | 归还日期 | 尚未归还金额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利息金额 |
| 晨光新材 |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口支行 | 九江银行大额存单 | 定期存款 | 18,000.00 | 2025年9月1日 | 2026年3月1日 | 2026年3月1日 | 0.00 | 1.4% | 126.00 |
| 晨光新材 |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口支行 | 定期存款 | 定期存款 | 18,000.00 | 2026年3月1日 | 2026年6月1日 | 2026年6月1日 | 0.00 | 1.1% | 49.50 |
| 晨光新材 |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口支行 | 定期存款 | 定期存款 | 18,000.00 | 2026年6月1日 | 2026年9月1日 | 2026年9月1日 | 18,000.00 | 1.1% | — |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使用资金。详情参见 2020 年 9 月 1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2026 年半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银行承兑汇票的金额为 24,959,239.51 元。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 年 6 月 5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产品方案的议案》,由于调试过程中仍存在部分不可控因素,且考虑到相关部门审批验收及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手续时间,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延缓了自有资金投入进度,预计募投项目原计划完成期限将会延迟。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求,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投资规模不变更的情况下,根据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审慎决定将“年产 2.3 万吨特种有机硅材料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5 年 4 月。并根据产品发展战略和市场需求变动情况,调整了“年产 2.3 万吨特种有机硅材料项目”的产品方案。详情参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晨光新材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产品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的议案》,根据有机硅行业技术发展动态,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工艺技术更新迭代等多方面因素,本着控制成本、保持最新工艺技术水平,同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原则,在公司当前同时推进多个在建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将适当调整投资节奏,主动放缓“年产 21 万吨硅基新材料及 0.5 万吨钴基新材料项目”整体投资进度,一方面后续将根据行业上下游需求变化情况规划建设;另一方面后续也将根据新的工艺技术进步要求,不断调整、优化、改进生产线配置,以更好满足客户不同需求,提升本项目竞争能力,确保募投项目建设的先进性、经济性、适用性及长效性。经公司审慎考虑,决定在募集资金用途不变的情况下,拟将“年产 21 万吨硅基新材料及 0.5 万吨钴基新材料项目”进行延期,将“年产 21 万吨硅基新材料及 0.5 万吨钴基新材料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年产 21 万吨硅基新材料及 0.5 万吨钴基新材料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年产 21 万吨硅基新材料及 0.5 万吨钴基新材料项目”必要性和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符合公司长远战略规划,公司将继续实施该项目。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审慎安排。详情参见 2024 年 8 月 1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晨光新材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议案》,年产 21 万吨硅基新材料及 0.5 万吨钴基新材料项目”立项初期,有机硅行业保持高速增长态势,公司原计划通过实施该项目新增有机硅新材料产能,丰富产品种类,提高营业收入,增强企业持续发展能力。近年来,供给端方面,国内有机硅产能逐渐扩张,产能集中度进一步提升,需求端方面,下游占比较高的传统领域需求增速持续放缓,供需矛盾逐渐加剧。目前,受行业影响,虽然国内一些单体新建和拟建的项目选择延期或暂停建设,但由于有机硅产能基数较大,且随着前几年新增产能的不断释放,有机硅市场仍存在供需失衡的现象,产品价格大幅波动,产品价格仍处于历史相对低位水平。基于总体宏观经济环境、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加之有机硅行业繁荣度降低,且公司部分产品现有生产线产能负荷率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产能能够满足现有的市场需求,因此,公司经审慎考虑,终止“年产 21 万吨硅基新材料及 0.5 万吨钴基新材料项目”,2026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详情参见 2026 年 8 月 1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晨光新材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发行名称 |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
|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 2020年7月29日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7,074.41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41,295.07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39,698.98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70.87%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募投项目性质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年产 6.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技改扩能项目 | 生产建设 |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 43,600.00 | 7,600.00 | 7,600.00 | 0.00 | 10,765.66 | 3,165.66 | 141.65(注4) | 2023年12月(注5) | 否(注6) | 是(注1) |
| 功能性硅烷开发与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研发项目 | 是,此项目取消或者终止 | 3,900.00 | 201.02 | 201.02 | 0.00 | 201.02 | | 1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注2) |
| 年产 2.3 万吨特种有机硅材料项目 | 生产建设 |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 — | 3,698.98(注3) | 3,698.98 | 0.00 | 4,007.14 | 308.16 | 108.33(注4) | 2025年2月(注7) | 4,191.34(注6) | 否(注6) | 否 |
| 年产 21 万吨硅基新材料及 05 万吨钴基新材料项目 | 生产建设 |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 — | 36,000.00 | 36,000.00 | 7,074.41 | 17,803.37 | -18,196.63 | 49.45 | 2026年8月(注8)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注9) |
| 补充流动资金 | 补流 | 否 | 8,513.27 | 8,513.27 | 8,513.27 | 0.00 | 8,517.88 | 4.61 | 100.05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 | | 56,013.27 | 7,074.41 | 41,295.07 | -14,718.2 | 73.72 | — | 17,525.82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详见本报告“三、(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注 1:近年来,功能性硅烷市场格局发生较大的变化,不同产品市场需求差异较大,公司根据产品发展战略和市场需求变动情况,调整了“年产 6.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技改扩能项目”的产品方案,相应项目投资总额由 61,870 万元调减至 11,173 万元,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由 43,600 万元调减至 7,600 万元。公司“年产 21 万吨硅基新材料及 05 万吨钴基新材料项目”产品是近年来产品研发产业化的重要举措,也是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使用年产 6.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技改扩能项目的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36,000 万元投入“年产 21 万吨硅基新材料及 05 万吨钴基新材料项目”,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整体协同效应竞争力,加快公司的产业布局,更符合整体行业环境变化趋势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上述变更已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2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详情参见 2022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晨光新材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注 2:公司规划的“功能性硅烷开发与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主要是建设高水平的研发团队和研发平台,开展产品行业应用研究,开发新产品和新技术,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技术保障。变更主要基于如下理由:(1)公司已于 2021 年对现有研发中心进行了改造升级,现有的设备设施可以满足公司对合成、工艺技术研究的需求。(2)公司将根据实际发展需求和战略规划利用自有资金对研发技术进行投入、建设功能性硅烷开发与应用研发中心,本次变更不影响公司研发技术的持续投入。(3)本次变更投入的“年产 2.3 万吨特种有机硅材料项目”是公司布局的功能性硅烷产业链延伸项目,项目产品符合市场需求,目前该项目建设的需求更为紧迫,公司优先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项目可更快地产生经济效益,提高募资金使用效率,充分整合资源及业务发展布局,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充分整合资源及提升主营战略业务,变更以上募集资金用途,上述变更经公司 2022 年 1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详情参见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晨光新材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2.年产 21 万吨硅基新材料及 05 万吨钴基新材料项目 近年来,功能性硅烷市场格局发生较大的变化,不同产品市场需求差异较大,公司根据产品发展战略和市场需求变动情况,调整了“年产 6.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技改扩能项目”的产品方案,相应项目投资总额由 61,870 万元调减至 11,173 万元,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由 43,600 万元调减至 7,600 万元。公司“年产 21 万吨硅基新材料及 05 万吨钴基新材料项目”产品是近年来产品研发产业化的重要举措,也是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使用“年产 6.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技改扩能项目”的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36,000 万元投入“年产 21 万吨硅基新材料及 05 万吨钴基新材料项目”,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整体协同效应竞争力,加快公司的产业布局,更符合整体行业环境变化趋势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上述变更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2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详情参见 2022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晨光新材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注 9:“年产 21 万吨硅基新材料及 05 万吨钴基新材料项目”立项初期,有机硅行业保持高速增长态势,公司原计划通过实施该项目新增有机硅新材料产能,丰富产品种类,提高营业收入,增强企业持续发展能力。近年来,供给端方面,国内有机硅产能逐渐扩张,产能集中度进一步提升,需求端方面,下游占比较高的传统领域需求增速持续放缓,供需矛盾逐渐加剧。目前,受行业影响,虽然国内一些单体新建和拟建的项目选择延期或暂停建设,但由于有机硅产能基数较大,且随着前几年新增产能的不断释放,有机硅市场仍存在供需失衡的现象,产品价格大幅波动,产品价格仍处于历史相对低位水平。基于总体宏观经济环境、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加之有机硅行业繁荣度降低,且公司部分产品现有生产线产能负荷率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产能能够满足现有的市场需求,因此,公司经审慎考虑,终止“年产 21 万吨硅基新材料及 05 万吨钴基新材料项目”,2026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详情参见 2026 年 8 月 1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晨光新材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不适用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详见本报告“三、(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注 3:“功能性硅烷开发与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819.94 万元人民币(含原项目募集资金本金 3,698.98 万元及截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 120.96 万元),上述表格填报数据为本金 3,698.98 万元,详情参见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晨光新材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注 4:年产 6.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技改扩能项目、年产 2.3 万吨特种有机硅材料项目投入进度超过 100%,主要系投入的金额中含募集资金存款利息、现金管理收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入进度超过 100%,主要系投入的金额中含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注 5:2023 年 12 月,年产 6.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技改扩能项目已通过安全设施竣工验收,符合安全生产许可发证要求,详情参见 2023 年 12 月 1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晨光新材关于募投项目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注 6:年产 6.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技改扩能项目 2026 年半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 13,334.48 万元,年产 2.3 万吨特种有机硅材料项目 2026 年半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 4,191.34 万元,未达到预期效益,主要系受下游市场景气度较弱、产能未完全释放所致

注 7: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产品方案的议案》,将“年产 2.3 万吨特种有机硅材料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5 年 4 月。2024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详情参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2024 年 6 月 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分别披露的《晨光新材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产品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8)和《晨光新材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4)。2025 年 2 月,年产 2.3 万吨特种有机硅材料项目已通过安全设施竣工验收,符合安全生产许可发证要求。详情参见 2025 年 2 月 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晨光新材关于募投项目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注 8: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